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重庆市万州区交通运输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告

下列当事人发生了交通运输违法行为，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前往交通部门接受处理，现已依法对其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。因其他法定方式无法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，现予以公告：1、高安市星泽物流有限公司，企业信用代码：91360983MA38DQDUX2，违法行为：赣CBM698于2024年03月01日11时02分在万州区长岭镇万利路高洞子处存在超限运输行为，行政处罚执行金额：罚款人民币1500.00元的行政处罚，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：20241015471，行政处罚决定书时间：2025年02月11日；2、刘斌，身份证号：522321197504073734，违法行为：贵EJZ519于2024年09月01日07时35分在万州区长岭镇万利路高洞子处存在超限运输行为，行政处罚执行金额：罚款人民币500.00元的行政处罚，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：20241014515，行政处罚决定书时间：2025年02月11日；3、李梅，身份证号：320325197802100485，违法行为：苏CJG018于2024年08月22日02时41分在万州区李河镇万分路石宝塘处存在超限运输行为，行政处罚执行金额：罚款人民币1500.00元的行政处罚，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：20241014374，行政处罚决定书时间：2025年02月11日；4、狮桥融资租赁(上海)有限公司，企业信用代码：91310000094404152F，违法行为：沪FD5579于2024年08月20日08时59分在万州区李河镇万分路石宝塘处存在超限运输行为，行政处罚执行金额：罚款人民币1500.00元的行政处罚，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：20241014319，行政处罚决定书时间：2025年02月11日；

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内来本委(电话号码：023-87669038)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果不服本处罚决定，可以在六十日内依法向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在六个月内依法向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，但本决定不停止执行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。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、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，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特此公告

重庆市万州区交通运输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2月13日

本公告从[法治网](#)、[法治号](#)下载

